

2022年國際青年親善大使選拔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為鼓勵海外青年投身僑社公共事務及關心國際議題，參與當地主流及僑團活動，結合渠等特質及專長，協助宣傳臺灣國際形象及推展臺灣國民外交，特辦理國際青年親善大使選拔，以強化其對臺灣之認同，增進瞭解僑務政策，活化僑界傳承能量，進而結合海外僑青之力，期為臺灣在國際上發聲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僑務委員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會各僑教中心及駐外人員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 由海外各地僑團、僑務榮譽職人員或其他重要僑領推薦人選，並檢附推薦函等參選應備資料送本會僑教中心或駐外人員辦理初選；自行參選者不予受理。
- (二) 由本會成立評選委員會召開會議，評選各地所送推薦資料，及辦理邀請獲選者回臺接受表揚等事宜。

五、參選資格：

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（或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）且連續僑居10年以上（每年停留海外半年以上）之30歲（含）以下青年，並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- (一) 積極協助推展公眾外交，對行銷臺灣具實績者。
- (二) 經常參與僑民公共事務，與當地主流社會關係良好者。
- (三) 具數位媒體行銷及宣傳專長及能力者。

六、推薦時間：

2022年6月1日至7月31日止

七、參選應備資料：

(一) 推薦函(附件1)。

(二) 基本資料表(附件2)

(三) 「如何於國際社會行銷臺灣」企劃書(附件3)。

(註：由參選者以中文或英文撰寫，企劃案辦理期程以2023年1月至10月間為度，本會另將協助媒合僑團共同執行)

(四) 相關具體事蹟佐證資料文件(如列舉獲政府或民間團體頒贈之獎項，參與國際會議之實績等；另請提供個人社群媒體之帳號或曾製作之相關影片作品，以作為數位行銷能力之參考依據)。

八、遴選名額：預定以20名為上限。

九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初選：由本會各駐外人員就推薦之參選資料進行書面審核，資格符合者報送本會辦理決選。

(二) 決選：由本會邀集專家、學者及社會賢達組織評選委員會，就各初選合格件評定獲選者；實際遴選人數由評選委員會議決之。

十、評選標準：

(一) 企劃書評選：占70%

1. 目標策略(20%)：企劃內容之完整性、策略性及可行性

2. 效益評估(20%)：企劃執行之預期效益

3. 創意發揮(20%)：企劃內容之創新程度及創意表現

4. 成本分析(10%)：執行企劃經費編列之合理性

(二) 參選者之實務經驗及具體事蹟：占30%

十一、評選公布：

預定於2022年8月完成決選，並於10月於本會舉辦之「全球青年高峰會」表揚獲選者。

十二、獎勵及表揚：

(一) 獲選者由本會頒贈獎座及數位證書，並邀請回臺參加頒獎典禮及出席「全球青年高峰會」，接受公開表揚及分享海外經驗。本會提供僑居地往返臺灣之機票定額補助，在臺膳宿、交通由本會安排；如未能親自出席頒獎典禮者，得由我駐外各國大使於當地代表表揚。

(註：本會訂於本年10月間舉辦3天2夜之「全球青年高峰會」，邀請海外十大傑出青年、青商潛力之星及各地優秀僑青返臺研討其所關心議題，並安排晉見政府首長及參訪國家重要建設行程)

(二) 獲選「國際青年親善大使」所擬具之行銷臺灣企劃書，本會將視其可行性及效益等項，責請相關駐外單位提供協助並媒合當地適當僑團共同執行。

(三) 獲選人員執行所擬企劃倘成效良好，未來並將納入本會僑務榮譽職人員之提薦人選。

十三、經費補助：

獲選人員執行其行銷臺灣企劃書倘經費不足，可由共同執行之僑團依「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要點」向本會申請經

費補助，本會將視112年度預算情形綜合審酌補助額度。

十四、其他：

- (一) 參選人員於本會核定前，因故無法參與本活動，應隨時知會駐外館處或本會僑教中心轉知本會。
- (二) 獲選人員，資料文件如有不實者，撤銷其資格。